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本公司」） - 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的變更

我們茲致函通知閣下，本公司及其子基金（包括本函件附錄 A 所載該等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¹的子基金（「各基金」））的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之變更。

本公司及各基金的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的內部重組

目前，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JPMBL」）為本公司及各基金的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JPMBL及其相關聯公司於本函件內統稱為「JPMorgan」。

作為旨在精簡JPMorgan橫跨歐洲的銀行實體架構之內部重組的一部分，JPMorgan集團中分別在德國、盧森堡及愛爾蘭註冊的三個銀行實體及其在該地區的分行將合併為一間單一歐洲銀行（「合併」）。合併需要獲得合併實體的唯一股東（即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的批准，而有關批准已於2021年11月底取得。合併生效之日期將為法蘭克福當地法院在商業登記處註冊合併之日期（「生效日」），預期為2022年1月22日或前後。

JPMBL將成為合併中其中一個受影響的法律實體。尤其是，合併將涉及JPMBL併入J.P. Morgan AG，而J.P. Morgan AG則會同時將其法律形式從一間德國股份公司（Aktiengesellschaft）更改為一間根據德國法律成立稱為J.P. Morgan Societas Europaea（「JPMSE」）的歐洲公司（Societas

¹ 證監會的認可並非對計劃作出推薦或認許，亦非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業績表現的保證。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某類別投資者。

Europaea)，其註冊辦事位於Taunustor 1 (TaunusTurm), 60310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並在法蘭克福當地法院的商業登記處註冊，編號為HRB 16861。其將成為受歐洲中央銀行（ECB）、德國聯邦金融監管局（*Bundesanstalt für Finanzdienstleistungsaufsicht*, BaFin）及德國中央銀行 Deutsche Bundesbank直接審慎監管的信貸機構。JPMBL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將轉移至 JPMSE的盧森堡分行，該分行將作為J.P. Morgan SE – Luxembourg Branch（「JPMSE Luxembourg」）營運。

如生效日有任何變更或合併有任何其他重大變動，我們將另行通知閣下。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盧森堡金融業管理局）（「CSSF」）是本公司註冊所在地盧森堡的金融監管機構，其已獲告知合併事宜。JPMSE Luxembourg獲CSSF認可擔任盧森堡集體投資計劃的存管處及基金行政管理人。CSSF已確認其不反對 JPMSE Luxembourg 履行作為本公司及各基金的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的職能。JPMSE Luxembourg 將於盧森堡商業和公司登記處（RCS）註冊，編號為 B255938，並將接受上述所在國家監管機構的監管及 CSSF 的當地監管。

於生效日及根據盧森堡法律，JPMBL將不再存在及JPMBL的存管及行政管理職能將從JPMBL轉移至 JPMSE Luxembourg，而JPMSE Luxembourg將接替JPMBL擔任本公司及各基金的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JPMSE Luxembourg 將履行JPMBL目前根據其與本公司現有協議項下的所有權利及義務，因此本公司及各基金有關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的權利及義務將不會受影響。JPMBL的業務營運將不受中斷由 JPMSE位於盧森堡並可於當地全面通行的分行（即 JPMSE Luxembourg）繼續進行，而本基金及各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及／或組成文件所載JPMBL的職責及義務則自生效日起將由 JPMSE Luxembourg接管。提供予本公司及各基金的服務範圍將無任何變更，而本公司及各基金應付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的費用水平亦無任何變更。存管處及行政管理人的地址及聯繫方式將維持不變，JPMSE Luxembourg的人員、職能及內部控制措施將與JPMBL目前的大致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各基金的營運或管理方式將不會有其他變更。本公司及各基金的特點及所適用的風險將不會有任何影響。本公司及各基金的管理費用水平／成本將無任何變更。有關更改將不會對股東的權利或權益造成嚴重損害。所有與以上本公司及各基金的更改有關的成本（包括法律及其他行政成本），將由本公司的管理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承擔。

本公司及各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將作出修訂，以反映上述變更，並將於網站 www.schroders.com.hk² 可供免費查閱或向本公司及各基金的香港代表人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索取。

² 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投資者的選擇

我們希望在此等更改後，閣下仍將選擇投資於各基金，但如閣下有意在更改生效前將閣下在各基金的持股贖回，則閣下可於直至2022年1月21日（包括該日在內）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交易截止時間前任何時間進行有關贖回。請確保閣下的贖回指示於此截止時間前送抵香港代表人。我們將根據本公司及各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的條款執行閣下的贖回指示。當地代理人亦可實施一個較上述時間為早的當地交易截止時間，故請與該等當地代理人確定，以確保閣下的指示可於2022年1月21日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交易截止時間前送抵香港代表人。

查詢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香港代表人（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3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查詢。

董事會

2021 年 12 月 21 日

附錄 A

1. 寰宇中國股票
2. 亞洲債券
3. 亞洲股息
4. 亞洲收益股票
5. 亞幣債券
6. 亞洲優勢
7. 亞洲小型公司
8. 亞洲總回報
9. 金磚四國（巴西、俄羅斯、印度、中國）
10. 中國優勢
11. 新興亞洲
12. 新興歐洲
13. 新興市場
14. 新興市場債券
15. 新興市場股債（前稱新興市場股債收息）
16. 歐元債券
17. 歐元企業債券
18. 歐元股票
19. 歐元政府債券
20. 歐元流動
21. 歐元短期債券
22. 歐洲股息
23. 歐洲大型股
24. 歐洲小型公司
25. 歐洲價值股票
26. 新領域股票
27. 環球債券
28. 環球城市
29. 環球氣候變化策略
30. 環球企業債券
31. 環球收息債券
32. 環球股息

33. 新興市場股債優勢
34. 環球能源
35. 環球進取股票
36. 環球股票
37. 環球收益股票
38. 環球黃金
39. 環球高收益
40. 環球通貨膨脹連繫債券
41. 環球股債收息
42. 環球小型公司
43. 環球持續增長
44. 環球目標回報
45. 大中華
46. 港元債券
47. 香港股票
48. 印度股票
49. 日本股票
50. 日本優勢
51. 日本小型公司
52. 拉丁美洲
53. 中東海灣
54. 環球股債增長收息
55. 環球計量精選價值
56. 環球計量優勢股票
57. 策略債券
58. 台灣股票
59. 英國股票
60. 美元債券
61. 美元流動
62. 美國大型股
63. 美國中小型股票
64. 美國小型公司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可持續金融披露條例（「SFDR」）

我們茲致函通知閣下，下述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本公司」）的基金（分別稱為每一「基金」及合稱為「各基金」）的投資目標和投資政策已作出更改以遵從SFDR所訂明的新規定：

- 歐元企業債券
- 歐元股票
- 歐洲股息
- 歐洲大型股
- 環球氣候變化策略
- 環球收息債券
- 環球持續增長
- 日本股票
- 環球計量優勢股票

SFDR規定可持續基金被劃分至以下其中一個新類別：

第8條 – 就環境和社會特性具約束力的基金

第9條 – 以可持續發展投資為目標的基金

本函的附件載有SFDR第8條基金的更新後投資目標和政策。

相關更改是為了闡明各基金目前的管理方法，各基金的所有其他主要特點將維持不變。

各基金的投資風格、投資理念、投資策略、營運及/或管理方法亦將在相關闡明作出後維持不變。

為免生疑問，目前只有環球氣候變化策略和環球持續增長在香港被分類為環境、社會與管治（「ESG」）基金。隨著各基金投資目標和政策的更新，除了環球氣候變化策略和環球持續增長以外，其他基金目前不會和將不會在香港被分類為ESG基金。

本公司的發行章程將修訂進一步註明，若基金的投資政策規定基金與指定的基準相比將達至特定的可持續評分（不論是整體上，或是有關特定範圍，例如碳強度），除非另有說明，否則並不代表基金受到該基準限制，亦不代表基金尋求達至該基金的相對經濟回報。在此情況下所指定的任何基準，不應視為基金的參考基準。

就任何擁有環境或社會特性的基金而言，有關基金的特性如何達到的詳情已於發行章程內相關基金的基金詳情一節、基金的投資政策和基金特色一節下的新章節「可持續標準」中披露，亦於本函件附錄中進一步披露。

就其他非為SFDR規定第8條和第9條的基金而言，由於該等基金屬於SFDR第6條的範圍內，有關基金考慮重大環境、社會與管治因素的提述已從本公司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移除，以與SFDR的規定保持一致。更詳細的說明將加至發行章程解釋我們在管理所有基金時如何考慮可持續風險。請注意，在所有情況下，我們在整體風險管理過程中會考慮到環境、社會或管治標準（連同其他因素）。下述本公司的基金為SFDR第6條範圍內之基金，有關其重大環保、社會和管治的因素已從其投資政策移除：

- 金磚四國（巴西、俄羅斯、印度、中國）
- 新興歐洲
- 新興市場
- 歐洲價值股票
- 新領域股票
- 環球股息
- 新興市場股債優勢
- 環球股票
- 環球進取股票
- 環球收益股票
- 拉丁美洲
- 中東海灣
- 環球計量精選價值
- 美國大型股

本公司的香港銷售文件將會作出修訂以反映上述更改。

作出相關更改的成本（包括監管和股東通訊的成本）將由本公司的管理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承擔。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3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查詢。

董事會

謹啟

2021 年 9 月 3 日

附件

SFDR 第 8 條基金

子基金	在 2020 年 11 月發行章程內所述的投資目標和政策	補充投資目標和政策及可持續標準
歐元企業債券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發行，以歐元定值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ICE BofA Merrill Lynch Euro Corporate index 的資本增值和收益。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由全球各地政府、政府機構、跨國組織和公司發行，並以歐元定值的定息及浮息證券。 本基金可： – 將最多 30%的資產投資於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的證券（就具評級債券而言，按標準普爾的評級，或其他信貸評級機構的任何同等級別；就未獲評級債券，按施羅德的評級）。 – 將最多 20%的資產投資於主權政府債券； – 將最多 20%的資產投資於資產抵押證券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發行，以歐元定值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ICE BofA Merrill Lynch Euro Corporate index 的資本增值和收益。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由公司和其他非主權債券發行商、全球各地政府、政府機構、跨國組織和公司發行，並以歐元定值或對沖至歐元的定息及浮息證券。 本基金可： – 將最多 30%的資產投資於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的證券（就具評級債券而言，按標準普爾的評級，或其他信貸評級機構的任何同等級別；就未獲評級債券，按施羅德的評級）。 – 將最多 20%的資產投資於主權政府債券； – 將最多 20%的資產投資於資產抵押證券和

	和按揭抵押證券；和 – 將最多 20%的資產投資於可換股債券，包括最多 10%的資產於或有可轉換債券。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亦可投資於衍生工具以產生該等衍生工具相關資產的長倉和短倉。本基金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按揭抵押證券；和 – 將最多 20%的資產投資於可換股債券，包括最多 10%的資產於或有可轉換債券。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亦可投資於衍生工具以產生該等衍生工具相關資產的長倉和短倉。本基金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比 ICE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Euro Corporate index 維持較高的整體可持續評分。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本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超過本基金網頁「可持續資訊」中所列限制之若干活動、行業或某類發行人，詳見本基金的網頁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gfc¹。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公司管治及可持續標準。 此策略旨在識別具有良好或正改善可持續資格的發行人，及使環境與社會承擔高昂費用的發行人。此策略包括：
--	--	---

¹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funds/fund-centre/>（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 將投資經理認為其業務對氣候有重大損害、並強加不具充分理由的社會成本的發行人，予以排除。 – 根據投資經理之可持續評分方法，將具有穩定及正改善可持續性的發行人，以及具有良好公司管治的發行人，予以納入。 投資經理亦可與公司交流，鼓勵其公開透明、轉型為碳排放強度較低的循環經濟，以及推動可持續成長及α世代的負責任社會行為。 用於執行分析的主要資訊來源為投資經理的專屬工具及研究、第三方研究、非政府組織報告及專家網絡。投資經理亦自行分析各公司所提供之公開資訊，包括公司可持續報告及其他相關公司資料所提供的資訊。 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參閱網站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disclosures²。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下述的投資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 – 90%之具投資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已發展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在已發展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及 – 75%之具高收益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新興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在新興發國家註冊之大型公
--	--	---

²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司所發行的股票；中小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 此處所稱小型公司是指市值低於 50 億歐元的公司，中型公司是指市值在 50 億歐元至 100 億歐元間的公司，大型公司是指市值在 100 億歐元以上公司。
歐元股票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歐洲貨幣聯盟成員國的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MSCI European Monetary Union (Net TR) index 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 75% 的資產投資於在歐洲經濟區成立的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本基金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以歐元為貨幣之國家的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基金的管理參考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意指在評估公司時或會考慮到能夠影響公司價值的議題，如氣候變化、環境表現、勞工準則或董事會架構。 基金亦可將最多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歐洲貨幣聯盟成員國的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MSCI European Monetary Union (Net TR) index 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75% 的資產投資於在歐洲經濟區成立的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本基金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以歐元為貨幣之國家的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基金亦可將最多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比MSCI European Monetary Union (Net TR) index 維持較高的整體可持續評分。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公司管治及可持續標準。 用於執行分析的資訊來源包括施羅德的專屬可持續工具及第三方之資料。 在投資領域內的公司將根據其管治、環境及社會概況，及一系列的因素進行評估。此分析由施羅德內部的 ESG 資料工具所獲取的量化分析所支持。投資經理利用專屬的可持續工具評估一家公司的環境及社會影響，和其管治的實踐。此外，在決定一家公司是否具有被納入基金投資的資格前，投資經理亦會根據該公司的整體可持續概況自行進行研究和分析。專屬工具將為衡量投資組合中的公司如何符合上述可持續資格之關鍵投入因素。 用於執行分析的資訊來源包括各公司所提供的資訊，例如公司可持續報告與其他相關公司資料，以及施羅德專屬可持續工具與第三方資料。 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閱見網站 <u>https://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u>³。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下述的投資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 – 90%之於已發展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投資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
--	--	---

³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已發展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和 – 75%之於新興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中小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高收益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新興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 此處所稱小型公司是指市值低於 50 億歐元的公司，中型公司是指市值在 50 億歐元至 100 億歐元間的公司，大型公司是指市值在 100 億歐元以上公司。
歐洲股息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歐洲公司的股本或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每年 7% 的收益。該收益不獲保證及將視乎市況變更。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按其收益和資本增長潛力而精選的歐洲公司的股本或股本相關證券。為增加本基金的收益，投資經理選擇性地出售本基金持有的個別證券的短期認購期權，透過同意出售行使價以上的潛在資本增長，以產生額外收益。 基金的管理參考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意指在評估公司時或會考慮到能夠影響公司價值的議題，如氣候變化、環境表現、勞工準則或董事會架構。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歐洲公司的股本或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每年 7% 的收益。該收益不獲保證及將視乎市況變更。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按其收益和資本增長潛力而精選的歐洲公司的股本或股本相關證券。為增加本基金的收益，投資經理選擇性地出售本基金持有的個別證券的短期認購期權，透過同意出售行使價以上的潛在資本增長，以產生額外收益。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亦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運用衍生工具。

	本基金亦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運用衍生工具。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碳暴露維持低於MSCI Europe (Net TR)。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公司管治及可持續標準。 在投資領域內的公司將根據其各自在範疇 1 及範疇 2 的總碳排放作出分析。用於執行分析的資訊來源包括施羅德的專屬可持續工具及第三方之資料。 在投資領域內的公司將根據其管治、環境及社會概況，及一系列的因素進行評估。此分析由施罗德内部的 ESG 資料工具所獲取的量化分析所支持。投資經理利用專屬的可持續工具評估一家公司的環境及社會影響，和其管治的實踐。此外，在決定一家公司是否具有被納入基金投資的資格前，投資經理亦會根據該公司的整體可持續概況自行進行研究和分析。專屬工具將為衡量投資組合中的公司如何符合上述可持續資格之關鍵投入因素。 用於執行分析的資訊來源包括各公司所提供的資訊，例如公司可持續報告與其他相關公司資料，以及施罗德專屬可持續工具與第三方資料。 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閱見網站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disclosures⁴。
--	---	---

⁴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下述的投資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 – 90%之於已發展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投資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已發展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和 – 75%之於新興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中小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高收益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新興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 此處所稱小型公司是指市值低於50億歐元的公司，中型公司是指市值在50億歐元至100億歐元間的公司，大型公司是指市值在100億歐元以上公司。
歐洲大型股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歐洲大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MSCI Europe (Net TR) index 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歐洲大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購入時，此等公司是歐洲股票市場中市值最高的 80%之公司。 基金的管理參考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意指在評估公司時或會考慮到能夠影響公司價值的問題，如氣候變化、環境表現、勞工準則或董事會架構。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歐洲大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MSCI Europe (Net TR) index 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歐洲大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購入時，此等公司是歐洲股票市場中市值最高的 80%之公司。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本基金可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碳暴露維持低於 MSCI Europe (Net TR)。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公司管治及可持續標準。 在投資領域內的公司將根據其各自在範疇 1 及範疇 2 的總碳排放作出分析。用於執行分析的資訊來源包括施羅德的專屬可持續工具及第三方之資料。 在投資領域內的公司將根據其管治、環境及社會概況，及一系列的因素進行評估。此分析由施羅德內部的 ESG 資料工具所獲取的量化分析所支持。投資經理利用專屬的可持續工具評估一家公司的環境及社會影響，和其管治的實踐。此外，在決定一家公司是否具有被納入基金投資的資格前，投資經理亦會根據該公司的整體可持續概況自行進行研究和分析。專屬工具將為衡量投資組合中的公司如何符合上述可持續資格之關鍵投入因素。 用於執行分析的資訊來源包括各公司所提供的資訊，例如公司可持續報告與其他相關公司資料，以及施羅德專屬可持續工具與第三方資料。 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參閱網站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
--	--	---

		<u>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disclosures⁵</u>.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下述的投資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 – 90%之於已發展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投資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已發展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和 – 75%之於新興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中小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高收益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新興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 此處所稱小型公司是指市值低於 50 億歐元的公司，中型公司是指市值在 50 億歐元至 100 億歐元間的公司，大型公司是指市值在 100 億歐元以上公司。
環球氣候變化策略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投資經理人認為將受惠於因致力適應或限制全球氣候變化帶來之影響的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投資經理相信及早承認氣候變化的威脅和面對挑戰，或成為解決有關氣候變化問題的一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投資經理人認為將受惠於因致力適應或限制全球氣候變化帶來之影響且符合投資經理之可持續標準的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⁵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員的公司，將最終受惠於被市場低估的長期架構增長。我們預計當市場認同此等較強的收入增長動力，該等公司將會有超卓的表現。 基金的管理參考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意指在評估公司時或會考慮到能夠影響公司價值的議題，如氣候變化、環境表現、勞工準則或董事會架構。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的總體減排量維持高於 MSCI World (Net TR) index。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本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超過本基金網頁「可持續資訊」中所列限制之若干活動、行業或某類發行人，詳見本基金的網頁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gfc⁶。 本基金投資於具有良好公司管治實踐之公司（根據投資經理人的評級標準判定）（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投資經理亦可與公司交流，就已發現的可持續問題缺點提出質疑。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參閱網站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disclosures⁷。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可持續標準。
--	--	--

⁶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funds/fund-centre/>（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⁷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投資經理在評估氣候變化對一家公司長期業務前景的重要性時，是根據若干因素對該公司進行評估，包括但不限於： 該公司是否對氣候變化趨勢有重大直接的行業風險（減緩氣候變化 – 透過能源效益、再生能源、和節能車輛減低溫室氣體排放量；或適應氣候變化 – 正為氣候變化問題做準備的公司，問題如水資源缺乏的壓力、沿海洪水、社區健康問題、供應鏈中斷等。） 可能受到氣候變化趨勢影響之業務部門的比例。 該公司有否在有關轉移至低碳經濟有重大投資及研發支出。 考慮到氣候變化的實際和過渡風險的產品組合。 在其行業和競爭環境中，碳成本上升對該公司的影響。 投資經理將根據此評估就每個個案決定該公司是否合資格被納入本基金的投資領域。此外，投資經理的 ESG 分析一系列 ESG 因素的重要性和影響對未來收入增長的可持續性，及作為影響一家公司的估值的潛在風險因素進行評估。投資經理的決定將集中於與該公司某些業務最為相關的領域的評級。 投資經理自行分析各公司提供的資訊，包括公司可持續報告及其他相關公司資料所提供的資訊。研究利用廣泛的公開公司資訊、公司會議、經紀報告及來自行業機構、研究組織、智庫、立法委員、顧問、非政府組織和學術界所產出之資料。第三方研究將用作次
--	--

		要考慮，及一般用作為對投資經理獨有觀點的挑戰或認同來源。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 90%的公司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由於採用可持續標準，本基金至少 20%的潛在投資領域將被排除在投資選項外。 此處所稱之潛在投資領域是指在採用可持續標準前，投資經理根據投資目標和政策的其他限制可能為本基金選擇的核心發行人範圍。該投資範圍包含全球公司所發行的股本及股本相關證券。
環球收息債券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由全球各地政府及公司發行的定息和浮息證券，以提供收益和資本增值。本基金旨在減低跌市時的損失。減低損失不能獲得保證。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由全球各地（包括新興市場國家）政府、政府機構、跨國組織和公司發行的定息和浮息投資級別及高收益證券。 本基金可以： – 將超過 50%的資產投資於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的證券（就具評級債券而言，按標準普爾的評級，或其他信貸評級機構的任何同等級別；就未獲評級債券而言，按施羅德的評級）； – 將最多 20%的資產投資於資產抵押證券和按揭抵押證券；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由全球各地政府及公司發行的定息和浮息證券，以提供收益和資本增值。本基金旨在減低跌市時的損失。減低損失不能獲得保證。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由全球各地（包括新興市場國家）政府、政府機構、跨國組織和公司發行的定息和浮息投資級別及高收益證券。 本基金可以： – 將超過 50%的資產投資於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的證券（就具評級債券而言，按標準普爾的評級，或其他信貸評級機構的任何同等級別；就未獲評級債券而言，按施羅德的評級）； – 將最多 20%的資產投資於資產抵押證券和按揭抵押證券；

	– 將最多 10%的資產投資於可換股債券（包括或有可轉換債券）； – 將最多 10%的資產投資於開放式投資基金。 投資經理人旨在透過對本基金的資產配置實現多樣化，遠離被識別為具高度的重大負回報風險的市場範疇，以減低損失。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可運用長倉和短倉的衍生工具。	– 將最多 10%的資產投資於可換股債券（包括或有可轉換債券）； – 將最多 10%的資產投資於開放式投資基金。 投資經理人旨在透過對本基金的資產配置實現多樣化，遠離被識別為具高度的重大負回報風險的市場範疇，以減低損失。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可運用長倉和短倉的衍生工具。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比 Bloomberg Barclays Multiverse ex Treasury A+ to B- USD Hedged index 維持較高的整體可持續評分。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公司管治及可持續標準。 此策略旨在識別具有良好或正改善可持續資格的發行人，及使環境與社會承擔高昂費用的發行人。此策略包括： – 將投資經理認為其業務對氣候有重大損害、並強加不具充分理由的社會成本的發行人，予以排除。
--	---	--

	– 根據投資經理之可持續評分方法，將具有穩定及正改善可持續資格的發行人，以及具有良好公司管治的發行人，予以納入。 投資經理亦可與公司交流，鼓勵其公開透明、轉型為碳排放強度較低的循環經濟，以及推動可持續成長及α世代的負責任社會行為。 用於執行分析的主要資訊來源為投資經理的專屬工具及研究、第三方研究、非政府組織報告及專家網絡。投資經理亦自行分析各公司所提供之公開資訊，包括公司可持續報告及其他相關公司資料所提供的資訊。 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參閱網站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disclosures⁸。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下述的投資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 – 90%之具投資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已發展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在已發展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及 – 75%之具高收益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新興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在新興發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中小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
--	---

⁸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此處所稱小型公司是指市值低於50億歐元的公司，中型公司是指市值在50億歐元至100億歐元間的公司，大型公司是指市值在100億歐元以上公司。
環球持續增長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符合投資經理人的可持續性準則的全球各地公司發行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投資經理人相信顯示出正面可持續性特徵（例如：以長線為目標管理業務、認識其對其顧客、僱員及供應商的責任、以及愛護環境）的公司，更能維持其長期的增長和回報。此外，投資經理人相信，如配合其他增長的驅動因素，這可導致通常會被市場低估的盈利增長更為強勁。 基金的管理參考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意指在評估公司時或會考慮到能夠影響公司價值的議題，如氣候變化、環境表現、勞工準則或董事會架構。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符合投資經理人的可持續性準則的全球各地公司發行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比 MSCI AC World (Net TR) index 維持較高的整體可持續評分。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本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超過本基金網頁「可持續資訊」中所列限制之若干活動、行業或某類發行人，詳見本基金的網頁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gfc⁹。 本基金投資於具有良好公司管治實踐之公司（根據投資經理人的評級標準判定）（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投資經理亦可與公司交流，就已發現的可持續問題缺點提出質疑。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參閱網站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gfc。

⁹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funds/fund-centre/>（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而運用衍生工具。	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disclosures¹⁰.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可持續標準。 各公司是根據一套包括如有關環保；對員工、供應商和客戶的公平和公正待遇；企業公民；資本配置和管治等的問題進行評估及評級。 投資經理會考慮到這些評級，就每個個案決定該公司是否合資格被納入本基金的投資領域。儘管所有公司就全部問題進行評估，投資經理的決定將集中於與該公司某些業務最為相關的領域的評級，該公司一般應在該些領域至少獲得「強」的評級以被納入至可投資領域中。本基金投資組合中每家公司的資格將至少每年審核一次。 用於執行分析的主要資訊來源為施羅德的專屬可持續工具、第三方研究、來自我們數據洞察小組的非傳統數據、非政府組織報告及專家網絡。投資經理可透過在評估過程與公司直接交流，詳細檢視由公司補充的可持續報告和其他披露資訊。
--	-----------------	--

¹⁰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 90%的公司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由於採用可持續標準，本基金至少 20%的潛在投資領域將被排除在投資選項外。 此處所稱之潛在投資領域是指在採用可持續標準前，投資經理根據投資目標和政策的其他限制可能為本基金選擇的核心發行人範圍。該投資範圍包含全球公司所發行的股本及股本相關證券。
日本股票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日本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Tokyo Stock Exchange 1st Section index (TOPIX) (TR)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日本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日本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Tokyo Stock Exchange 1st Section index (TOPIX) (TR)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日本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比 Tokyo Stock Exchange 1st Section index (TOPIX) (Net TR)維持較高的整體可持續評分。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本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超過本基金網頁「可持續資訊」中所列限制之若干活動、行業或

		某類發行人，詳見本基金的網頁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gfc¹¹。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公司管治及可持續標準。可投資領域是運用數個專屬工具以及外部評級服務進行評估。 投資經理就潛在的投資進行盡職調查，包括與管理層進行會議、透過一系列因素評估該公司之管治、環境及社會概況。評級程序由施羅德專屬的可持續工具的量化分析所支持，為評估既有和潛在投資如何符合本基金的可持續標準的關鍵投入因素。在某些情況下，如未達我們的可持續標準的公司在經過專屬分析和與管理層的持續交流後，投資經理相信該公司將會在切實可行的時間範圍內符合可持續標準，則該公司仍可符合投資資格。 若要符合被本基金持有的資格，公司應展現對其利益相關者（包括客戶、員工、供應商、股東及監管機關）的承諾。本基金選擇展現良好公司管治及致力於公正對待利益相關者的公司。 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參見網站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disclosures¹²。
--	--	---

¹¹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funds/fund-centre/>（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¹²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下述的投資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 – 90%之於已發展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投資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已發展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和 – 75%之於新興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中小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高收益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新興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 此處所稱小型公司是指市值低於50億歐元的公司，中型公司是指市值在50億歐元至100億歐元間的公司，大型公司是指市值在100億歐元以上公司。
環球計量優勢股票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MSCI AC World (Net TR) index 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組成的一個多元化投資組合。 本基金集中於擁有某些「質素」特色的公司。質素是參考公司之盈利率、穩定性、財政能力和管治等指標來評估的。 基金的管理參考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意指在評估公司時或會考慮到能夠影響公司價值的議題，如氣候變化、環境表現、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MSCI AC World (Net TR) index 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全球各地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組成的一個多元化投資組合。 本基金集中於擁有某些「質素」特色的公司。質素是參考公司之盈利率、穩定性、財政能力和管治等指標來評估的。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

	勞工準則或董事會架構。 本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可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 根據投資經理的評級系統，本基金比 MSCI AC World (Net TR) index 維持較高的整體可持續評分。有關達至此目的所使用的投資過程，詳情請見基金特色一節。 可持續標準 投資經理在為本基金選擇投資時採用公司管治及可持續標準。在投資領域內的公司將根據其管治、環境及社會概況，及一系列廣泛的基礎因素進行評估。投資經理在決定投資組合內持倉的規模時，將考慮公司的可持續概況的評估。 公司管治的評估標準包括對股東的風險、業務監督、會計風險和派息政策。環境考慮因素包括氣候變化相關風險，以及較廣泛的環境影響和機會。社會標準反映如企業參與、安全、員工福利、供應鏈管理和資料私隱等範圍。 主要資訊來源包括基本會計資料、施羅德專屬可持續工具和第三方 ESG 資訊。 有關投資經理對可持續性所採取的方法，以及其與各公司交流的詳情，請參見網站 www.schroders.com/en/lu/private-investor/strategic-capabilities/sustainability/disclosures¹³。
--	---	--

¹³ 香港投資者請參閱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zh-hk/hk/retail-investors/sustainability/making-an-impact-through-sustainability/>（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投資經理確保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中，至少下述的投資將按照可持續標準評級： – 90%之於已發展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投資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已發展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和 – 75%之於新興國家註冊之大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中小型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具高收益信貸評級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及新興國家所發行的主權債務證券。 此處所稱小型公司是指市值低於50億歐元的公司，中型公司是指市值在50億歐元至100億歐元間的公司，大型公司是指市值在100億歐元以上公司。
--	--	---

SFDR 第 6 條基金

下述基金為在 SFDR 第 6 條範圍之內的基金，有關重大環保、社會和管治因素的題述已從下述基金的投資政策移除：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金磚四國（巴西、俄羅斯、印度、中國）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歐洲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市場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洲價值股票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領域股票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股息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市場股債優勢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股票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進取股票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收益股票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拉丁美洲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中東海灣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計量精選價值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美國大型股

發行人：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2021年4月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投資經理：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英國，內部委任）			
存管處：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類別（歐元累積）	2.04%	A類別（美元收息）AV	2.06%
	A1類別（歐元累積）	2.54%	A1類別（美元累積）	2.54%
	A類別（美元累積）	2.04%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			
基本貨幣：	美元			
派息政策：	A、A1和D累積股份類別－不會派發股息，但會將股息再投資於基金。 A、A1和D收息股份類別－董事會一般可酌情決定是否作出任何派息。股份類別定名中以如下形式表示派息次數：M = 每月，Q = 每季，S = 每半年，A = 每年 派息可從資本中扣除，從而減低基金的資產淨值。			
財政年終結日：	12月31日			
最低投資額：	A、A1和D股份類別：首次投資－1,000歐元或1,000美元（或其等值）；額外認購－1,000歐元或1,000美元（或其等值）			

*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年度費用計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註：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基金的D類股份並不向香港公眾發售。

本基金是什麼產品？

基金為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旗下的一項子基金，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以互惠基金形式在盧森堡成立，監管機構為盧森堡金融業管理局(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目標及投資策略

投資目標

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中東（包括地中海新興市場和北非）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MSCI Arabian Markets and Turkey (Net TR) index with Saudi Arabia capped at 20%^註的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基金被積極管理及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中東（包括地中海新興市場和北非）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基金通常持有30至70間公司。

基金的管理參考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意指在評估公司時或會考慮到能夠影響公司價值的議題，如氣候變化、環境表現、勞工準則或董事會架構。

基金可投資於任何中東國家或行業的資產淨值的有關部分並不受任何限制。基金對於其可投資的公司的市值不受任何限制。

基金亦可將不多於三份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證及貨幣市場投資項目，和持有現金。

在特殊情況下（例如：股災或重大危機），基金可暫時將其最多10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諸如銀行存款、存款證、商業票據及國庫券等流動資產作現金流管理。

基金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例如透過股票、貨幣、波動性或指數相關金融衍生工具，包括場外交易及／或交易所買賣的期權、期貨、差價合約、認股證、掉期、遠期合約，及／或以上組合，運用衍生工具投資於市場。

^註為清晰說明，這意即在扣除費用後，超過該指數的中長期回報。三年至五年期被視為中長期，亦為投資者評估基金表現的期間。

基準

基金的表現應按其目標基準評估，即超過MSCI Arabian Markets and Turkey (Net TR) index with Saudi Arabia capped at 20%。基金的投資領域預期與目標基準的成份直接或間接地有顯著範圍的重疊。

衍生工具的運用／投資於衍生工具

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達至基金資產淨值的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銷售文件，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股票投資風險

基金於股本證券的投資，須承受股票市值可跌可升的風險。影響股價的因素很多，例如投資情緒、政治環境和經濟環境的改變、發行商特定因素、區域性或環球性的經濟不穩、貨幣和利率的浮動。如股價下跌，基金的資產淨值亦可能受負面影響。

2. 新興和較落後市場

基金可投資於新興和較落後市場。投資於新興和較落後市場涉及的風險較投資於已發展國家的證券為高，例如擁有權及保管權風險、政治和經濟風險、市場及結算風險、流動性及波動風險、法律及監管風險、執行及交易對手方風險及貨幣風險。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亦可能負面地受影響，投資者繼而蒙受損失。

3. 衍生工具

基金可投資於衍生工具以達致特定投資目標。不保證該等衍生工具的表現會為該基金帶來正面影響。投資於衍生工具或須承受高度的資本虧損風險。涉及衍生工具的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和對手方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場外交易市場交易風險，以及對沖風險。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成份可導致虧損顯著多於基金投資於衍生工具的金額。基金不保證市場能提供理想的對沖工具，或對沖技術可以達到預期效果。在不利的情况下，基金使用的對沖工具可能無效，並可能因而蒙受重大虧損。

4. 集中地理地區

基金投資於集中地理地區或會承受較投資於採用較多元化的投資組合／策略的基金為高的風險。基金的價值可能較容易受影響著相關地理地區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5. 小型公司風險

相對其他基金，投資於小型公司的基金價值波動可能較大，以及可能比投資於大型公司更容易受不利發展所影響。在跌市時，小型公司的證券會變得流動性較低，價格可於短期內大幅波動，且買賣差價大。

6. 有關派息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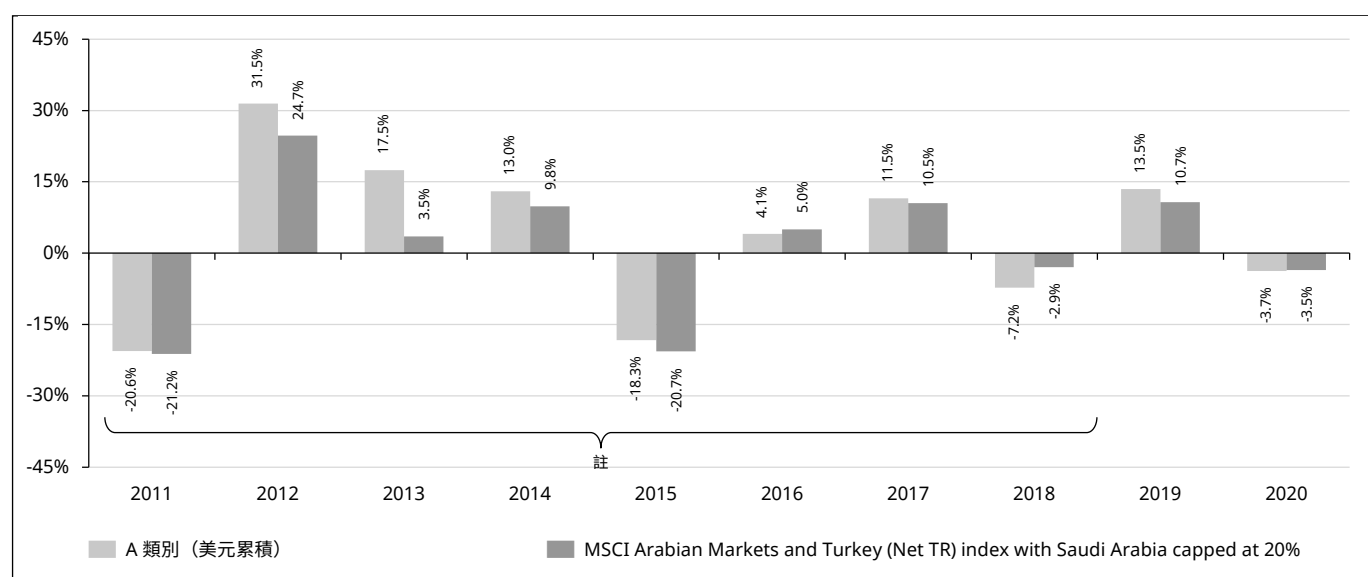
- 就採取一般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而言，支出將從資本（非收入）中支付，可分派收入因此而增加，而增加的部份可被視為從資本中支付的股息。資本增長將減慢，在低資本增長時期或會出現資本侵蝕。

- 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將基於一個固定金額或每股資產淨值的一個固定百分比派息。因此，派發固定股息之股份類別，其股息款項可能同時由收入及資本中支付，或未必將股份類別賺到的大部份投資收入完全派發。
- 閣下應注意從資本中支付的派息，即相當於從閣下原本投資的金額中，或從該等金額賺取的任何資本收益中退回或提取部份款項，所以，該等派息可能導致每股資產淨值即時下跌。

7. 貨幣風險

資產和股份類別可以美元以外的貨幣為計算單位，部分或會不能自由兌換。基金可能因持有證券基本貨幣、股份類別參考貨幣和美元之間的匯率變動及匯率控制而遭受不利影響，使基金所有股份類別承受匯率浮動和貨幣風險。對於對沖該等外匯／貨幣風險，基金或會難以或未能作出。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歷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上述數據顯示基金的A類別（美元累積）總值在有關曆年內的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持續費用，但不包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目標基準：MSCI Arabian Markets and Turkey (Net TR) index with Saudi Arabia capped at 20%
- 基金發行日：2007
- A類別（美元累積）發行日：2007
- 管理公司視A類別（美元累積）（即以基金的基本貨幣計值的零售股份類別）為基金的最適合代表股份類別。

註：這些年度的業績表現乃在不再適用的情況下取得的。在這些年度，基金出現重大變更，即費用下調。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以下費用。

費用	金額		
股份類別	A	A1	D
認購費（首次認購費）	以認購總金額之5.00%為上限	以認購總金額之4.00%為上限	無
轉換費	不多於轉換股份價值的1.00%		
贖回費	無		

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基金總值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每年收費率（佔基金總值百分比）		
股份類別*	A	A1	D
管理費	1.50%	1.50%	1.50%
存管費	不多於0.005%		
業績表現費（表現費）	無		
行政費	不多於0.25%		
分銷費	無	0.50%	1.00%
保管服務費	不多於0.3%		
交易費用（由存管處徵收）	每宗交易不多於75美元		
會計及估值服務費	不多於0.0083%		

* 如發售貨幣對沖股份類別，年率最高達每股資產淨值0.03%的對沖費將由招致有關費用的貨幣對沖股份類別承擔。對沖費將支付給提供貨幣對沖服務的管理公司。

註：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基金的D類股份並不向香港公眾發售。

其他費用

閣下進行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其他費用。有關由基金繳付的費用，請參閱銷售文件。

其他資料

- 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在基金每個交易日交易截止時間（即香港時間下午5時正）或之前直接或經配售商收妥的認購或贖回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基金相關資產淨值執行。閣下作出認購或贖回指示前，請向閣下的配售商查問其內部的交易截止時間，因其交易截止時間可能會較基金的為早。
- 列載所有可供認購之收息股份類別的派息次數和計算股息基準的股息一覽表，以及採取(i)不固定派息政策或(ii)固定派息政策並從資本中支付股息之各收息股份類別過去12個月的股息成份（即從資本和可分派淨收入支付派息的百分比），可向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索取及瀏覽施羅德網站(www.schroders.com.hk)。
- 供香港投資者認購的其他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上載至網站www.schroders.com.hk。
- 基金在每一交易日計算基金資產淨值及刊登股份價格，並上載至網站www.schroders.com.hk。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